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6GZAA2B0661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美化工)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德美化工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德美化工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德美化工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德美化工2025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文娜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玉华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33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2,884,624 股新股。本次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62,884,624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7.3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62,201,986.40 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 21,187,722.40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41,014,264.00 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 月 9 日出具了报告文号为 XYZH/2021GZAA20008 的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33,653,444.89 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为 7,507,639.50 元，剩余募集资金可使用余额为 14,868,458.6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4,868,458.61 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514,303.42 元，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净额 87,968.84 元，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442,124.03 元于销户当日全部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等事项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募投项目实施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主体控股子公司浙江德荣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荣化工”）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德荣化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德荣化工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变更至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广发宁波分行”）。在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开设后，公司、德荣化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9550880056582100240	-	-	-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支行	801101001202919689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	44492401040021227	-	-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9550880218486200890	-	-	-
合计	—	-	-	-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220.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1.43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516.77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德荣化工乙烯裂解副产品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否	44,101.43	44,101.43	151.43	43,516.77	98.67	2024年7月	-5,908.77	否	否
合计	—	44,101.43	44,101.43	151.43	43,516.77	98.67	—	-5,908.77	—	—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p>	<p>由于宏观经济环境影响,碳五与碳九裂解产品的相关需求端仍在逐步修复当中,募投项目日亏损额明显收窄。碳五与碳九裂解产品主要用于胶粘剂、轮胎、路标漆、油漆、橡胶制造、医疗器械等国民经济领域的众多行业,需求端情况将随着市场的变化有望得到逐步修复和发展。</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1.截至 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德荣化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77,973,868.74 元,支付发行费用 3,565,702.54 元(不含增值税)。具体详见于 2021 年 2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2021-013)。</p> <p>2.根据公司 2021 年 2 月 2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利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德荣化工乙烯裂解副产品综合利用项目(一期)”及已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42,552,636.91 元。</p> <p>3.根据公司 2021 年 2 月 2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2021 年 1-6 月公司公告利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所支付资金 45,990,401.08 元,实际置换 45,990,065.63 元。</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本报告期不存在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p>
<p>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p>	<p>本报告期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p>	<p>(1)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德荣化工乙烯裂解副产品综合利用项目（一期）”进行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3,420,191.81 元（含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与手续费支出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结算余额为准。截至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 13,442,124.03 元（包括利息收入）全部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 本次结项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银行利息收入。此外，募投项目部分合同的尾款、质保金等款项因支付周期相对较长，尚未达到合同约定支付节点，德荣化工后续将通过自有资金进行支付。</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442,124.03 元于销户当日全部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无</p>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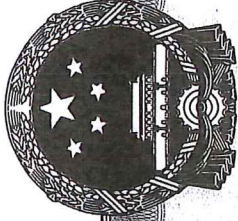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露、谭小青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服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 01月 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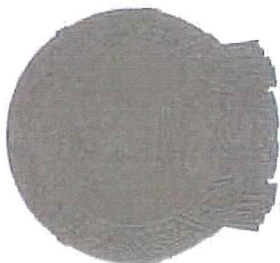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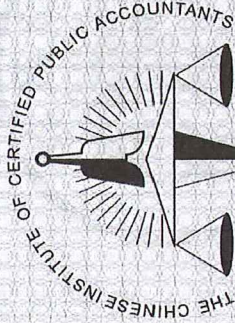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艾娜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2-07-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481198207172966
 Identity card No.



艾娜杰(51010002006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艾娜杰(51010002006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证书编号: 51010002006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2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4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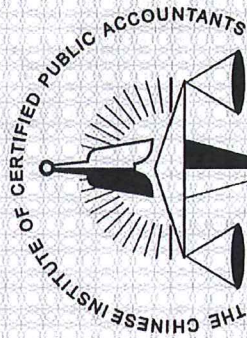
姓名: 艾娜杰
 证书编号: 510100020061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玉华
 Full name 张玉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08-15
 Date of birth 1972-08-15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62119720815221X
 Identity card No. 42062119720815221X



张玉华(510100020062),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在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张玉华(510100020062),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在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58号。



证书编号: 51010002006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年02月02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3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张玉华
 证书编号: 510100020062

年 月 日
 y m d